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66)

於二零二一年到期金額為600,000,000美元之7.45%優先票據
(股份代號：4463)

於二零二二年到期金額為500,000,000美元之5.875%優先票據
(股份代號：5400)

於二零二零年到期金額為350,000,000美元之10.0%優先票據
(股份代號：5539)

- (1)更改公司名稱；
- (2)更改股份簡稱；及
- (3)更改公司標誌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英文名稱已由「China SCE Property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China S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而本公司中文雙重外文名稱已由「中駿置業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中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更改股份簡稱

於聯交所買賣股份使用的英文股份簡稱將由「CHINA SCE PPT」更改為「CHINA SCE GROUP」，而中文股份簡稱將由「中駿置業」更改為「中駿集團控股」，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上午九時正生效。本公司之股份代號「1966」則維持不變。於聯交所買賣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優先票據、二零二二年優先票據及二零二零年優先票據使用之證券簡稱及證券代號維持不變。

更改公司標誌

本公司標誌將改為中駿集團，以反映更改公司名稱，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生效。

茲提述中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稱中駿置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建議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China SCE Property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China S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並將本公司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中駿置業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中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更改公司名稱」),亦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三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票結果。除非本公告另行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繼股東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三日在股東特別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更改公司名稱後,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因此,更改公司名稱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生效。

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六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確認本公司已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更改其名稱,以現時於香港註冊的中英文名稱分別為「China S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及「中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註冊。

更改股份簡稱


於聯交所買賣股份使用的英文股份簡稱將由「CHINA SCE PPT」更改為「CHINA SCE GROUP」,而中文股份簡稱將由「中駿置業」更改為「中駿集團控股」,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上午九時正生效。本公司之股份代號「1966」則維持不變。於聯交所買賣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到期金額為600,000,000美元之7.45%優先票據(「二零二一年優先票據」)、於二零二二年到期金額為500,000,000美元之5.875%優先票據(「二零二二年優先票據」)及於二零二零年到期金額為350,000,000美元之10.0%優先票據(「二零二零年優先票據」)使用之證券簡稱及證券代號維持不變如下:

債務證券	證券簡稱	證券代號
二零二一年優先票據	CHINA SCE N2104	4463
二零二二年優先票據	CHINA SCE N2203	5400
二零二零年優先票據	CHINA SCE N2007	5539

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於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印有本公司舊英文名稱及中文雙重外文名稱之有關本公司已發行證券之全部現有證書，將繼續為本公司有關證券之所有權憑證，在使用本公司新英文名稱及中文雙重外文名稱之情況下，將繼續有效用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相同數目的本公司證券。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安排以本公司現有證券證書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英文名稱及新中文雙重外文名稱之新證書。本公司證券之新股票將僅以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生效之本公司新英文名稱及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發行。

更改公司標誌

本公司標誌將改為  中駿集團，以反映更改公司名稱，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朝陽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朝陽先生、陳元來先生、鄭曉樂先生、黃攸權先生及黃倫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丁良輝先生、呂鴻德先生及戴亦一先生。